

证券代码：873721

证券简称：华腾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北京华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寰太大厦 17 层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7 月 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宇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办公场所装修调整预算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公司将位于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2 号 1 幢寰太大厦 16 层 1801 单元

作为新的办公场地；同意对新办公场地进行装修改造，并将本次新办公场所装修纳入 2025 年度预算计划，进行额度内调剂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国望申请购置气相色谱仪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子公司广东国望购置一台气相色谱仪，用于保障生产、研发及售后工作的正常进行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华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华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9 日